

证券代码：871842

证券简称：中用设计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邹志平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100,000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6-013) 和《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6-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 议案内容：

鉴于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其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其 2025 年为我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现提议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负责本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1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4,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邹志平(持有公司股数 8,231,500 股)、邹今航(持有公司股数 1,111,000 股)、马李英(持有公司股数 303,000 股)回避此项议案的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法人作为共同借款人向银行申请贷款》

1. 议案内容：

2025年9月16日，公司及共同借款人邹志平（系公司法定代表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签署了《普惠金融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额度为225.2万元，借款额度有限期间自2025年9月16日至2026年9月16日。

2026年2月2日，公司及共同借款人邹志平（系公司法定代表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签署了《普惠金融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额度为63.1万元，借款额度有限期间自2026年2月2日至2027年2月2日。

上述合同均约定借款系发放至合同约定的贷款发放账户（系公司开立的账户），借款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上述合同还约定：本合同项下债务为共同借款人与借款企业的连带债务，一旦银行按本合同约定发放了贷款，银行可以向借款企业或共同借款人任何一方主张全部的债权。借款企业或共同借款人均不得以其内部关于债务承担的任何约定或其他任何异议拒绝向银行履行还款义务。借款企业不得以贷款被共同借款人使用或挪用为由拒绝履行还款义务，共同借款人亦不得以贷款被借款企业使用或挪用为由拒绝履行还款义务。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邹志平、邹今航、马李英。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4,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邹志平（持有公司股数 8,231,500 股）、邹今航（持有公司股数 1,111,000 股）、马李英（持有公司股数 303,000 股）回避此项议案的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通商(杭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蔡丹妮、金宇阳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人员资格、审议的议案、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据此作出的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 《北京通商(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